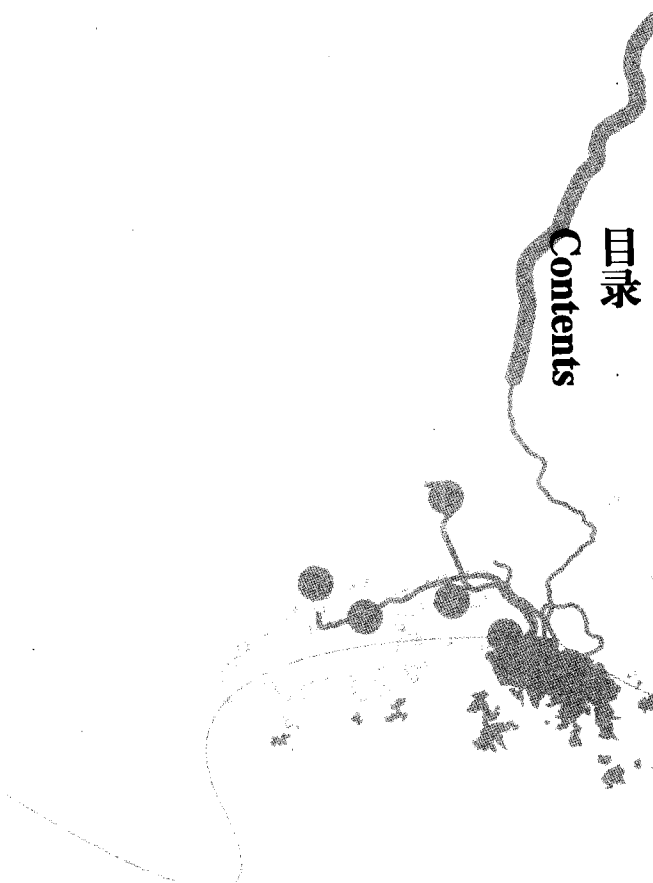




Contents

目录

483	397	309	247	191	139	089	001
不是后记的后记	雾锁春晖	虹日之城	羽书流电	无声惊雷	深谷疑云	雪原歧路	春雨封城

张延缓缓前行。进入树林之后，莫非平留下的痕迹竟然分成了两股。虽然明知道其中一股必然是莫非平布下的疑阵，却也没有办法，只能和白千帆分开追踪。

眼见似乎是离莫非平越来越近，可张延的心里却总觉得有几分不安。按说以莫非平现在的状态，根本无力反抗，那自己心下这股奇异的不安又是从何而来的呢？

同样身在树林里的白千帆，心情却是越来越好。虽然他不明白张延为什么要追捕并没有作案机会的莫非平，但头儿的判断从未出过错，且看这莫非平乔装出城，又拼死拒捕，便知此人并非如自己所想的一般干净了。

眼见莫非平留下的痕迹越来越明显，显然是他的伤患发作，无力再掩盖自己踪迹的缘故。只怕再过一会儿，这桩让头儿如此忧心的案子就要破在自己手里了！

眼前是一棵大树，看着地上那一片嫩绿的落叶，白千帆微微一笑，大声道：“莫大侠，下来一叙如何？”

他的话音未落，只听弓弦一响，五支长箭竟自树冠上的五个不同位置射下，分击白千帆胸腹的五大穴道。

这五支箭与之前莫非平所用的木箭不同，通体都是由黑铁铸就。

白千帆心中一怵，想不到在如此重伤之下，莫非平竟然还能射出这招绝技“五胡十六国”。

不及细想，他手中长剑一挥，幻化出五道剑影。只听五声连续的金铁交鸣，他的每一剑都正正劈在一支箭的箭镞之上。

眼见五支利箭均被自己轻易挡下，白千帆却丝毫不敢懈怠。

自己的这一剑可说能够开山断石，但这五支铁箭竟然正面被劈依然丝毫无损。而据说这“五胡十六国”射出的五支箭若是遇到阻碍便会当场碎裂，一分为三，化作十五支更为凶猛的长箭。

白千帆手握宝剑，眼睛紧盯着五支长箭下落，同时还要提防树上藏匿的莫非平，一时间树林中寂静得可怕。

“叮”的一声，一支箭终于落在了地上，打破了无边的寂静。那箭弹了两弹，随即不动了。白千帆猝然一惊——这不是“五胡十六国”！

就在同一瞬间，在树对面草丛中，五支长箭仿佛带着几世的怨恨，带着一往无前、宁可粉身碎骨也要与敌同归的斗志，直朝白千帆胸口袭来——这才是莫非平的绝技，真正的“五胡十六国”！

白千帆的注意力一直都在树冠和之前的五支长箭上，万万没有想到莫非平竟然是隐藏在草丛之中。想必他是在树上布好机关，然后方才潜伏在草丛中暗中控制。树冠上的箭只是为了吸引白千帆的注意力，而这一刻的五支长箭才是他真正的杀招！

白千帆虽惊不乱，手中长剑一挥，又是刚才那一招“五展梅”。可惜这五箭比刚刚的五箭不知要快上多少倍，而白千帆刚刚又分了神，此消彼长之下，五箭中只有四箭被白千帆拦下，那最快的一箭瞬间突破了他长剑的防御，直奔他的左胸而去。

张延收敛一下心神。无论如何，两家能够在封州化干戈为玉帛，对自己来说肯定是件好事。至于江湖大事、朝廷局势，那便不是他所应当关心的范围了。

眼下，最应该解决的，只有一件事——找到状元被杀案的真相。

差错·断裂

眼前的小屋甚是简朴，但是各色物品一应俱全。陈设虽说不上华贵，但都精致实用，布局甚是雅致，看得出，此间主人定非一般的百姓。

熏香残灰，角梳镜台，看起来这小屋倒像是一个金屋藏娇的所在。

当日白衣侯“免费”送给张延的线索，只有一句话：

“倚醉楼后巷夜色乃本城胜景，阁下何不踏月访之？”

凝视着倚醉楼内逐渐昏黄的灯火——苏纤纤经此大变，那化蝶之舞，只怕要成绝响了吧？

不知为了什么，张延对这个女子竟然会多出这样一份难以言状的挂怀。

沉浸在幸福中，为自己的情人献上一生中最美丽的舞蹈时，情人却惨死在眼前。如此巨大的悲痛，张延只觉自己是无论如何也体会不到、无法安慰的吧？那化蝶之舞……

骤然，张延双目精光一现，终于想到了自己在这个案子中最大的一个疏漏，也想明白了朱煌让他夜里来此的用意！

原来自己竟然犯了这样一个低级错误！

原来一切竟然如此的简单！

迷宫渐渐露出了它的入口，而现在，只需要再有一个线头，一个让张延能够把握住一切起始的线头，那么一切的谜团都将被解开。

而如果张延的直觉没有错，那么这线索，就隐藏在这神秘而黑暗的小屋之中。

倚醉楼后巷住的多是本地居民，没甚可疑之处，只有这间小屋，是被一神秘的外人租走的。

此屋处地甚是僻静，周围几乎没有邻居。但是无论什么地方都有好事之人。虽然这房子的主人——按老方的说法，一名美貌少女——大部分都是夜里来回，白天鲜少露面，但却还是被老方、本地的更夫看见过一两次。

据说来往此处的不仅是一名少女，还有一个总是戴着面具的夜行人也曾来过几次。这两个人虽然不知身份，但是几乎都是高来高去，必是武林中人无疑。

妆台、明镜、角梳、胭脂……看起来一切似乎都和平常民居毫无差别。地上也没有

孩子总是不耐寂寞的，即使是面对一桌佳肴。

就听张思压低了声音，一边吃饭，一边叽叽喳喳地给爹娘讲述白天学堂中的事情：先生让背书，就我一个人背了下来；田辉和田度打架了，是我拉开的；先生今天教新书了……楚宁微笑听着，几乎插不上嘴。

所谓幸福，就是如此吧，张延不禁心中感慨。

儿子吃饱便跑出去玩了，张延忽地起身，拿起官服道：“我要出去办点事情。”

楚宁点了点头。晚上出去公干，对张延来说也算平常之事。看着张延走出院子，她便俯身继续收拾。

一会儿，她听到门口有响声，抬头一看，却是张延去而复返。

张延并不说话，只是直直凝望妻子，神情甚是复杂：有痛苦，有踌躇，有迷茫，合在一处，便成了深深的不舍。

楚宁虽不愿干涉丈夫的公事，此刻却也几乎忍不住要开口询问，正要说话，却见张延走至榻前，抚摸着犹在熟睡的婴儿，忽道：“师父这一两天内可能就要来了。他老人家上次书信说，新的一株火焰藤已经要长成，晴儿会有救的。老人家的恩情我是一辈子都报不完的，你一定要好好孝敬他老人家！”

楚宁点头应是，心下却是惴惴。就听张延续道：“还有婶娘，你回头去看看她。思儿甚是聪明，但是不要太宠了，孩子还是得管的。”说话间，他的声音渐低。

楚宁大惊——这分明是交代后事的口气了。

张延还要继续说下去，猛觉得身上一暖，是楚宁突然扑过来，紧紧抱住了他。张延长叹了一口气，不再说话。

屋内一时寂静下来，只能听到两人的心跳声和楚宁低低的啜泣。

半晌，楚宁才能发出声来：“究竟出了什么事？你不能去冒险，你不能去！没有你，我们……”说到最后一句，声音几近嘶哑，却再也接续不下去了。

张延轻轻拍着妻子的后背，缓缓道：“别担心，我只是要去抓捕凶犯，有点危险而已。这么多年了，我抓过多少凶恶的犯人，还不都平安回来了，你不要担心。”

楚宁却知道，张延要做的事情绝对不是像他说的，只是“有点”危险而已。虽然不知道具体情况，但看着这个从不惧生死的男人此刻的犹豫，她就知道肯定是九死一生。

想到此处，楚宁不禁啜泣道：“你不要去了，不要去！不要总想着什么公道国法，想想我们娘仨，想想思儿，想想晴儿。他们不能没有父亲，我也不能没有你！你不要去！”

张延又叹了口气，语声痛苦，态度却甚是坚决：“我不能不去。我不想今后每夜都睡不着觉，痛恨自己的怯懦。有些事情，是必须做的！”

楚宁止住了哭泣。

他的回答肯定是这样的。自己当初选择这个男人的时候，他就是这样的性子，也只有这样的男人才值得自己与之生死与共。

她缓了缓情绪，方道：“好。我知道，有些东西对你而言，比生死更重要。但你也知道，没有什么东西比你对我更重要。既然如此危险，那我陪你一块去，咱们生，在

“其他的同僚都劝我，南直隶危机四伏，到处都是等着抓你的陷阱，你不可能那么傻，为了一句答应孩子的话便回来自投罗网。但是我却死马当活马医，就在你答应孩子过来的那天在他家守株待兔。”

白千帆也沉入那夜的回忆中：“说起来那日真要多谢你，居然能忍得住，直到我又把那孩子哄睡着离开时，才出手捉我。”

张延道：“白发浮云一诺千金，我自也不能煞风景。那一次，我虽然擒住了你，但心底对你可真是佩服。若非国法不容私情，我绝对是不想抓你的。”

白千帆笑道：“头儿，你就不用客气了，你后来肯一力向皇帝保荐我，甚至愿意以自己的功名抵消我的罪，让我能够戴罪立功。要不是你如此出力，以我的罪过，怎能吃了三年牢饭就出来，还坐上了封州副总捕的位子？”

张延缓缓道：“你虽然劫富济贫，号称侠盗，我却不以为然。只是当日你居然如此守诺，明知此来凶多吉少，仍然不肯对一个毫不相干的小孩子失信。只为了不让一个孩子失望，给他讲上几个故事，你便可以不惜自己的身家性命，这份剑胆琴心，张某自认做不到！除了家师，当日的你，是天下张某第二个佩服的人。”

白千帆一时不知说什么好，只好沉默。不知为何，他从张延这追忆往事的话语中听出了许多的不祥。

张延忽地转过身来，盯着白千帆的眼睛，厉声道：“当年那重然诺、轻生死、侠肝义胆的白发浮云哪儿去了？只是几年，你那笑对生死、行侠天下的义气呢？”

白千帆低下了头，默不作声，自然就是默认了。

张延一阵心痛，声音低沉：“我一直不相信自己的判断，因为我无法相信！当年那个让我钦佩的白发浮云今日竟然会如此！你竟然可以为了达成目的，杀害自己多年的同僚，可以忍心杀害和江湖毫无瓜葛的无辜舞女！苏纤纤死的时候还怀有身孕，一尸两命！你什么时候变成了嗜血的恶狼？”

白千帆忽地抬起头来，直视张延：“终究，我还是斗不过头儿你。但你能不能告诉我，我哪里露了破绽？”

“香气！”

白千帆不解，张延缓缓道：“这几日我躺在家里，总觉得有什么事情被漏过了。直到昨天半夜，我噩梦惊醒，终于想到了，是香气！”

“当日刺客进袭，我闻到他身上有一股浓郁的香气。可是之后老黄的尸体上却闻不到这种香气。我总觉得那气味似曾相识，昨日终于想起来了，那是百年乌精草的香气。”

“你的一头白发太过显眼，若是包起来却也怕我们起疑，所以你用百年乌精草将你的头发染成黑色。这百年乌精草染后的头发如天然一般，这样我们看到一个乌黑头发的刺客，无论如何不会怀疑到你。”

“你擒住老黄，抢走生死珥印，杀死守卫，进屋行刺。失败后退走，乌精草遇石灰即溶。你用事先准备好的石灰水洗掉头发的颜色，再把事先打扮成你模样的老黄扔出监狱，让他被乱箭射死，给你当了替死鬼。”

有了内奸？不过他倒是明白了一件事情，就是左寒的死因。

原来是误杀！一听到张延说出“错杀”两个字，莫非平立刻就想明白了前因后果。

从倚醉楼后面，想要射杀楼里的人，听起来很容易做到，实际上却有一个最大的困难——在楼外看不清里面的人。

倚醉楼的窗子蒙的是来自西域的碧苧纱，透过它只能模模糊糊看到楼内的人影，更何况那日是个雨夜，要在细雨笼罩下瞧清窗内的人影，分辨出自己要找的人，那简直是神话。

可以推想得出，那夜玉肃要认准目标，只有一个方法，就是在苏纤纤的“化蝶之舞”时。那一刻全楼灯烛皆息，只有苏纤纤手上有一段红烛，如此只要以火光为目标，自然万无一失。

万万没想到，老天和玉肃开了个大玩笑，左寒恰在这时抢走了苏纤纤手中的红烛，于是惨死在了玉肃的“无影箭”下。

想想造化弄人，真是令人怵然：玉肃一心要杀掉苏纤纤，除掉未来的隐患，却误杀了左寒，让事情变得更为不利。但左寒若是泉下有知，估计也可含笑吧——用自己命换了所爱之人一命，倒也合了当日他对苏纤纤许下的誓言。

追恨·身殉

莫非平正待悄悄离去——已经够了，此刻听到的事，他只要公之于众，左玉两家的盟约便会立刻告吹，而且只怕还要有一场大厮杀。到时候，天杀盟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打下这半壁江山。

却听玉君襄又开口道：“我一直以为怜儿比我坚强。直到那天，我才知道错了！”

莫非平心下又泛起好奇，不禁停下了动作，继续听下去。

“我不知道怜儿是怎么知道真相的。她一向是个决绝的女孩，这我知道，我也曾经想象过她得知真相的反应：打我、骂我、杀了我，甚至不惜让两家开战来报复我。但是我万万没想过她会选择自杀，因为我一直认为，她很坚强，最起码比我坚强。

“但是我错了，原来她的坚强只是包裹在她心房之外的一层掩饰。她的内心其实很脆弱，脆弱到容不下一丁点的杂垢，脆弱到发现我犯的错误时，便用她自己的死，作为对我最严厉的惩罚。

“而大哥终于还是没有放过纤纤。于是，我的怯懦害死了两个深爱着我的女人。

“神捕，其实我一直想问你，你是怎么想到我的？”

张延叹了一口气，轻轻举起左手，手心处，却是一块残缺的碧玉。

蝉儿立刻答道：“不打。蝉儿就从未见有人跟主人打赌赢过的。我才不上当呢。”说罢又是一阵浅笑。

朱煌也笑，自顾自地道：“我赌左锋这次有惊无险，左玉两家结盟之事可成。”

蝉儿眼睛一亮，笑道：“主人，您这次恐怕算错了。那张延必定已经作好了万全安排。就算他没能力对抗左玉两家，翻过这个案子。但只要他把奏折往京里一送，那张江陵可是不会放过这么好的机会的。”

朱煌道：“我就赌他不会把奏折送出去，左家和玉家不会让他送出去的。怎么样，赌不赌？”

蝉儿道：“那蝉儿可要跟主人赌上一赌了。张延明知强弱悬殊，一去必死，也敢两次闯入左家堡要人。他都已经死过两次了，还会顾及什么，不敢送出奏折？”

朱煌道：“张延的确是这世间少有的侠肝义胆之人，所以他敢不要性命地与左家堡冲突。因为他如此不要命，左家却有诸多顾虑，所以他两次都能活着走了出来。但是这次不一样了，这次左家堡面临的，不再是一两个子弟的生死荣辱，而是整个家族的存亡祸福。左家已经没有了退路，这一次，他们也是在拼命。”

蝉儿不服道：“可是张延同样在拼命啊。他要是决定公布案情，有的是办法，他连死都不怕，就算左家手眼通天，也不可能把张延的路都一一堵死。”

朱煌微微摇头：“蝉儿啊，你还是太过年轻，你以为死便是世间最可怕的事情么？”

蝉儿浅笑：“就算有比死更可怕的事，可是就能吓倒阎王御史么？”

朱煌道：“很多事情，要到你遇到的时候才明白，每个人都不是如同想象中的那样坚强，到了那一刻，你才会发现，有些怯懦，是深藏在你心底的。”

蝉儿不服地扁了扁嘴：“难道……”

话音未落，就听门外一声轻响。

朱煌笑笑道：“门环已经响动，这问题还是留着你直接问张神捕本人吧。这次，我倒有些希望是自己输了。”

举起酒杯，一饮而尽，朱煌又沉声道：“昔日我曾在西域见到一本极西之地的圣人之书，里面有一句话：

“怯懦，乃是人类第一条大罪！”

上述的任何一件大事，若在四年前有人预言，那人一定会被讥为痴人说梦，但如今，一桩桩一件件却都真实地发生在她的眼前。

算起来，眼前这位困居地牢的囚徒还算是她的冰人。当年玉彤儿和唐孟生的婚约，便是白衣侯为了令玉唐两家联盟，这才一手促成的。

对面的白衣侯终于写完最后一个字，随手扔掉手中狼毫，丝毫不在意飞溅的墨汁污了自己那一身点尘不染的白衣，笑道：“唐夫人，许久不见，请坐。”

玉彤儿微微摇头：“不必了。侯爷想必已猜出妾身的来意，时间不多，我们长话短说好了。”

朱煌失笑道：“于我，时间向来多得很。坐。”

那小婢蝉儿嘻嘻一笑，变戏法般从看似空荡的角落里搬出一张椅子，放在玉彤儿身后。

玉彤儿叹了口气，心知果然不可能如此顺利，只好坐了下来。

朱煌也在桌后缓缓坐定，就听玉彤儿正色道：“妾身谨代表蜀中唐氏一族，请侯爷履行离火盟约，将三十三交于蜀中唐门。”

朱煌微笑，却不回答她的话，反问道：“你们准备动手对付暗宗了？”

玉彤儿心下震动，却是面色不变：“这是我唐门的家事。侯爷只需要依约便可。”

朱煌微笑道：“当年唐门不进反退，据守蜀中，从此这世间就再也没什么离火盟约了。”

玉彤儿开口欲言，朱煌挥手止住，继续道：“不过也没关系，三十三本就是唐门的，即使没有盟约，我还是可以交给你们的。”

玉彤儿顿时松了口气。

当年唐玉两家联姻时，唐门和白衣侯便结成盟约，其中便包含离火之盟。只是在当年的白衣侯事件中，唐门于关键时刻抽身而出，形同背叛。自己这一趟借着探望大哥玉肃之名密会白衣侯，让他履行那根本已经不存在的盟约，本就没抱太大希望，没想到事情竟会这样顺利。她知道眼前人既然话已出口就万万不会反悔，看来此番扭转局面，已有希望！

朱煌微笑道：“我记得当年离火盟约初成之际，你是大力反对的，还曾和唐孟生大吵过一架。却不料多年之后，竟然是你来找我。”

玉彤儿一时有些迷惘，一些过往的事情慢慢自记忆深处溢出。过了良久，她方叹了口气道：“不错，那时我的确反对这个盟约。唐门的规矩一向是二宗十长老共同主政，孟生瞒住其他人，依托侯爷的力量培植三十三，有违唐门门规，所以我自然反对。”

朱煌接过蝉儿递来的香茶，轻品一口道：“你不必说得如此客气。当时你还觉得他是在引狼入室，会让我的势力趁机渗入唐家吧？”

玉彤儿恍若未闻，自顾自道：“那时，我只觉得世界是黑白两色，对便是对，不对便是不对。孟生既为唐门长老，竟然心有异志，便是错的。既然他错了，我身为他的妻子，便一定要拦阻。”

大哥的那笔账，我还没跟他算呢！”只那短短一瞬，唐孟生脸上的病容仿佛都惊惧于慷慨的杀气，顿时退让了三分。

玉彤儿看着丈夫的眉头慢慢皱起。或许这个样子才是他真正的面孔，这才是江湖上人人惊惧的唐门二公子，唐家举足轻重的二長老。

【一】

唐门中向以明暗二宗加上十長老共同执政。而暗宗则素来行踪神秘，即使是十長老也并不了解这位神秘的监视者。而唐门名义上的最高领袖、这一代的明宗唐老爷子正是唐孟生和唐靡的师父，虽也曾叱咤风云，无奈已垂垂老矣，加上他当年与白衣侯结盟的错误决定，几将唐门陷于万劫不复后，从此威信大失，已不能掌控形势。而如今，十長老之首唐七虚在当年的白衣侯事变中力排众议，带领唐门度过了那场几乎覆顶的危机，声威日隆，已隐隐成为唐门公认的领袖。若非唐老爷子留恋权位不去，他早该成为新一任的明宗。

而唐孟生身为明宗的亲传弟子，在十長老中排名第二，一向被唐七虚视为权位的最大威胁。十長老中，排名第三的唐修乃是毒痴，一向隐居在蜀中，以制毒为乐，平日连長老会议都懒得参加，此次也没来雪谷。唐人平和唐组乃是一党，对明宗之位亦是虎视眈眈。而唐靡因为那一点情愫，自是极力支持唐孟生。另外排名第五的唐求和第十的唐非云亦不满唐七虚的飞扬跋扈，站在唐孟生一边。而第六唐寻和第八唐尧则立场晦暗，保持中立。这样算起来，支持唐孟生的人还要多上一些。

玉彤儿蹙起眉头。她平时虽然不愿卷入这些争夺，甚至还经常劝唐孟生不要太过贪权，但有些事是避不开的。她想起族中一片平和之下的暗流汹涌，不禁有些担心：“老四一党来得太全，我总有些不祥的预感。”

唐孟生摇头不语，玉彤儿又道：“况且我还有点不明白，商讨对抗天杀盟的对策为什么非要到这里来？”

唐孟生道：“因为唐七虚在这儿。他每年这个时候雷打不动的，定会在这座大雪谷呆上半月。”说着，他明知道不可能有人偷听，还是压低声音道，“其实一直有传言，唐七虚当年曾和白莲教主许云鸿交过手，伤在了许云鸿的婆娑世界之下，一直没能痊愈，每年必须到这极寒之地，倚靠大雪山的至阴之气压制伤势。”

玉彤儿心下一动，却没有说话。

唐孟生笑道：“不说这些扫兴的事了。”说着一把向玉彤儿抱去，眼见要抱住娇妻，忽听敲门声起。玉彤儿嘻嘻一笑，趁机一个旋身脱离他的怀抱，举起左手朝唐孟生轻轻一晃，满眼揶揄的笑，顺手打开了门。

一身素装的唐靡端着一盘烤肉，施施然走进房间，也不理有些尴尬的唐孟生，只是朝玉彤儿笑道：“此处天寒地冻，弟妹可还习惯？”

唐靡和唐孟生同拜在明宗唐老爷子的门下学艺，数年朝夕相处，唐靡竟是情不自禁，

然被捅了个窟窿，来自三十三天外的罡风随着那下扑的白色人影一同集中到塔内，集中在这一记刚猛无俦的下扑之上。

好强的内力！玉彤儿暗暗心惊。这白衣人的武功别说唐孟生远远不及，就是唐七虚只怕也略逊一筹。这敢独闯唐门的大胆刺客究竟是谁？

不及多想，那诡异的白鸦竟凭空加速，再次滑翔至唐人平面前，逼得唐人平仓皇后退，恰好迎上那凌空一击。

玉彤儿此刻方才看清，白衣人脸上戴着一副诡异的青铜面具，面具的嘴角微微弯起，形成一抹冷酷的微笑，令人看了不寒而栗。

这时，门外传来衣袂破空之声，七长老唐组的声音传来：“四哥！”

唐人平精神大振，双手一挥，手上的鹿皮手套片片碎裂。他举手凝力，竟是要不用暗器，硬架这白衣人的下击。

这一刻绝对是唐人平生死存亡的紧要关头，只要他能架住白衣人这一击，唐组便有足够的时间冲入塔中，到时众人合力，那白衣人便是有通天的本事恐怕也只有败亡的结局。

就在这关键时刻，那白鸦竟发出一声维妙维肖的鸦鸣，再次转向，加速十倍不止，直直攻向已决不可能变力的唐人平。

从玉彤儿入塔到此刻，虽然只片刻工夫，她在心内实在已翻来覆去地思量了许多遍，却始终不能打定主意是否尽力出手。此刻她眼见唐人平已至生死关头，心下猛然一沉。

忽觉身边一阵风过，唐靡已纵身向前，双手上早戴好鹿皮手套，雨点般的暗器顿时凌空击出，一瞬间发出了一百零八枚铁蒺藜。

铁蒺藜本是最常见的暗器，但自唐门明宗亲传弟子之手射出，自是不同凡响。就见一百多枚有的直行，有的画着弧线，有的还相互碰撞，不断改变路线，让人眼花缭乱，最终半数击向半空中的白衣人，而半数则击向那诡异的“白鸦”。

玉彤儿暗叫惭愧。虽然唐人平与丈夫不和，但终归是唐家人，自己终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他死在这神秘的白衣人手上。思量间，她手上未停，左手一探，一条长索骤地出现，蜿蜒击向半空中的白衣人，正是江南玉家的绝学——坠幽冥。

白衣人竟是丝毫不受影响，招式不变，将暗器和长索视作无物，眼见就要被击中，身形骤然加速。那长索和数十枚铁蒺藜均以毫厘之差错过了白衣人的身体。不提白衣人突然加速所展示的超人轻功，只这份眼力，已是神乎其神了！

唐靡没想到此人如此厉害，脸色不由大变。另外一半铁蒺藜眼见就要击中白鸦。只要有一枚击中它，虽不可能毁了它，但足以改变它的飞行轨迹，唐人平便可能逃生。

眼见万事顺利，骤然，更让唐靡惊异的事情发生了！

那白鸦之前一直保持着滑翔的姿态，此刻竟然如同活转过来一般，翅膀以肉眼几不可见的频率一阵舞动，大部分铁蒺藜顿时被振开，而少数几枚击中的，在金铁交鸣声中它却只是晃了几晃，竟是丝毫没有影响飞行平衡。

眼见唐人平已经避无可避，白鸦即将击中他的后心，忽听一声巨响，玉彤儿的长索宛如从幽冥之中探出，已然击中了那白鸦。

都跟着颤了一颤。

玉彤儿和唐型都大吃一惊，齐齐站起身来。

唐靡一个纵身跳入房内。只听房内传来唐靡的断喝：“是谁！”紧接着破空之声大起。

唐型刚刚站起身来，就见一条白色人影自唐人平房内飞纵而出，一路不知撞破了多少面墙壁，眨眼间就逃到门外。要知这房子的墙壁内都有灌注热水的熟铜管，这人一撞之下造成多根水管爆裂，一时间屋内热水四溅，水雾弥漫，玉彤儿什么都看不清，只可见一条淡淡的白色人影怀抱着什么迅速朝山坡方向逸去，速度惊人。唐型大喝一声，飞身追去。

玉彤儿对追这个可能是暗宗之人的家伙没什么兴趣，刚要转身回房间，忽听衣袂破空声，抬头一看，却是自己的丈夫唐孟生自房间中掠出，脸色绯红，咳嗽不断。

玉彤儿赶紧道：“你出来做什么？快去休息！”

唐孟生激动道：“快追！那人也许和哥哥有关！”

玉彤儿一愣，就见唐孟生已经飞身而起，喉管又溢出一阵咳嗽。

玉彤儿一咬牙道：“我去追，这里交给你，要小心！”说着飞身追去。

前方的人已不见踪影，但玉彤儿一路追踪却丝毫不费力气。踏雪无痕终究太难，特别是在这样的大雪里。漫天的鹅毛大雪均匀地覆盖住此前所有的痕迹，而独独留下新踩出的两行脚印，分外清晰明白。

沿着脚印走了不远，忽听一声沉闷的声响，接着回音不断，彼此交杂在一起，越来越大，越来越近，直如春雷绽放。玉彤儿循声而去，正看到唐型愤懑的身影。

——是那道深峡！而不同的是，白日看到的独木桥已然不见，耳边犹自响着从深谷内传来的回响，定是那人逃过深渊后顺手毁掉木桥。抬眼去看，对面的脚印清晰地延伸，但这不可逾越的天堑却阻止了追击。

唐型眼见玉彤儿追上来，点头示意道：“屋里没事吧？”

玉彤儿点点头道：“有孟生在那里。现在怎么办？”

唐型道：“可以从下面绕过去。我们走。”

二人绕过这深渊足足耽搁了一刻工夫，好在雪还没能完全盖住那脚印。互相对视一眼，玉彤儿心中庆幸，若非是这雪地，或者哪怕若非是正好下了这一场大雪，想要如此清晰地把握那人逃跑的路线怕是极不容易。眼见那人的脚印一路直行，正是朝日间那座高塔而去。玉彤儿隐约有些不祥的预感。

眼见脚印穿过高塔，二人刚刚冲上山坡，骤然惊呼止步！

——却见前方山坡的最高处，一袭白衣仿佛融入了这静谧的雪夜，面上的青铜面具上依旧是那抹诡异的微笑，正定定站着，等待他们。

而二人之所以不敢妄动，是因为那人的左手上握着一把短刀，而刀锋就架在唐人平的脖子上。唐人平似乎受了重伤，或是中了毒，双目紧闭，被那人用右手挟持在肋下，软软地挡在白衣人身前。

暗宗的声音低沉：“明宗已然召集各房，想要一月后将二长老推上明宗之位。”

玉彤儿道：“然后呢？”她的语声平静，竟然还带着一丝戏谑。

暗宗藏在面具下的面容禁不住抽动一下，语声却依旧平静：“我不会让这件事情发生。”玉彤儿不语。

暗宗道：“我一直都知道，十长老中，二长老的才具最足，野心也最大。唐七虚不过想独揽大权，为自己的一支谋得更多的利益。但二长老的想法决不止于此，他想要的，是废弃我唐门千年的制度，要彻底改变唐门。”

玉彤儿不语，目光中却有禁不住的惊异。只论他看人这般的精准，便知道暗宗果然名不虚传。

“身为唐门子弟，唐门的利益是第一位的。为了唐门，结果比过程更重要。所以即使你们做了这许多的事，但事情已经发生，我也不会为难你们，因为蜀中已经禁不起再一次的动乱。但这件事却不行，唐门的荣耀决不能废弃！”

玉彤儿忍不住接话道：“就算如你所说，你难道看不出来，唐门制度的弊端么？”

暗宗微微摇头：“你出身玉家，玉家崛起至今多少年？不过一百余年。而关中左家呢？龙马牧场？金刀盟？天杀盟？白莲教崛起到灰飞烟灭又用了多久？大明建国到现在又才有多久？除了那些不入世的佛道门派之外，哪一个门派帮会能屹立千年不倒？多少赫赫扬名的势力家族如今已悄无声息？为什么唐门能一直屹立江湖？”玉彤儿默然不语。

暗宗接续道：“盛极而衰，天下事莫不如此。唐门传承千年，从来没有称霸江湖，但也从来没有陷入覆灭的危机。我曾经思索了很久，终于明白了我唐门先祖的睿智。十二人制度不是为了唐门的崛起，而是为了最大程度限制唐门这无穷潜力的巨兽发挥威力。先祖看透了世事，所以才给我们定下这样一个制度。十长老共同议事，可能会拖沓冗余，可能会错过良机，但也让我们不会冒进，不会犯下致命的错误，不会成为江湖的公敌，所以也才不会败亡！唐门不需要称霸江湖，唐门需要的是稳定地延续。”玉彤儿从来没有想过，事情居然还有这样的一面。

暗宗停了半晌，方续道：“二长老有他的想法，而我有我的。我坚信自己是对的，而且我想二长老也是一样。我也许不能说服你，更不可能说服二长老。所以，我只好有别的方法。”

玉彤儿惊道：“你待如何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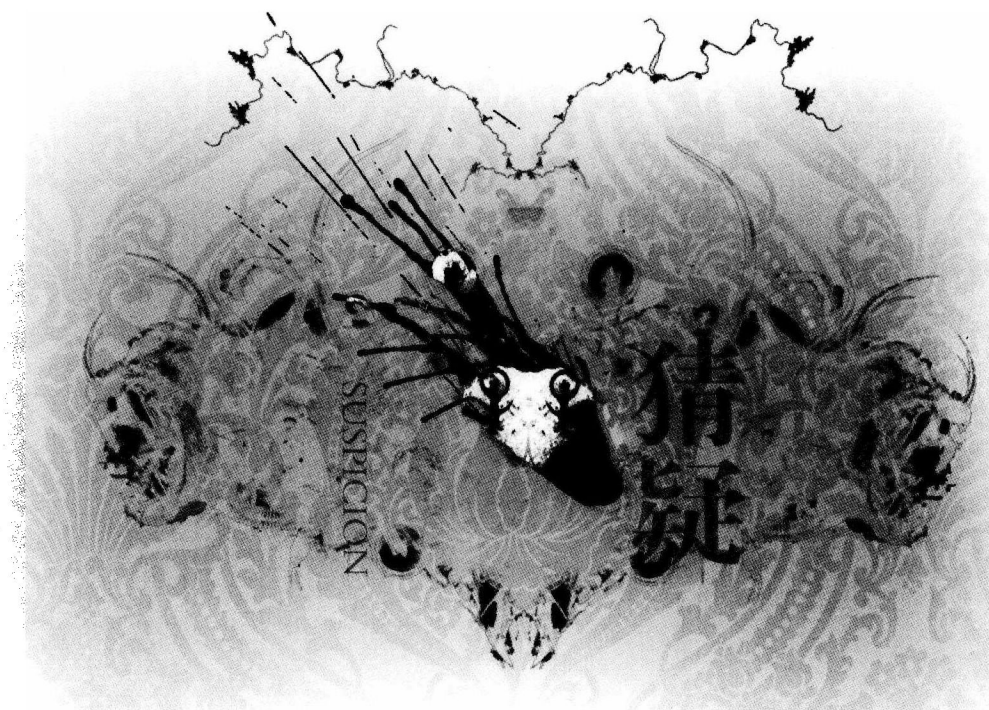
“此刻离大会召开还有一月的时间。在大会召开之前，二长老必须退出长老会，至于理由，是心灰意冷还是抱病归隐，你们自己想。总之，你们退出这是非之地，找个山青水秀的地方调养身体，不是很好么？如果大会真的朝我不愿意看到的方向发展，我只好公布一切的真相。”

“给你一个最后的忠告，离开这个并不适合你的江湖吧。”

暗宗的人影已经消失了很久，玉彤儿仍然愣愣地站在月光中，直到月亮慢慢沉下，被高高的围墙挡住，再也看不到月色的光辉，玉彤儿才一跺脚，转身走进了屋内。

深谷疑云

The Seven Deadly Sins in Greenwood



第一节 任平生

马蹄声急，踏碎漫天雨声。

曾经称雄塞外，让诸多异族畏之如虎的二十八卫所三千精兵，在魔神陈元度的亲自率领之下，紧紧咬住了前面那一行人。与以往征战不同的是，这次的敌人并非入侵的异族，而是曾经的战友。

但无论如何，士兵是没有权力选择敌人的。他们相信，只要能追上前面这群人，凭着他们的战力，绝对无人能从他们的围攻中安然离开！

杀气森森，直惊得飞鸟不敢稍落。但前面这群逃生的年轻人却丝毫不以为意，仿佛身后那群让大地都为之震动的铁骑不存在一般。

这一支小小的队伍，最前方的是一位身披淡紫披风的少女。

赤日已经落下，却犹自留了些光亮在人间。淡淡的微光下，少女偶一抬头，可以看到她的绝世容颜：长发、明眸、皓齿，加上那微蹙的眉毛，似乎正一笔笔书写着“明媚”二字。那是一种让天下为之一倾的媚，却带着如幽谷轻兰一般的纯。正是七兄弟中唯一的女子，六妹颜芷烟。

轻轻晃了晃头，甩去睫毛上落下的雨滴，颜芷烟扬声道：“四哥，大哥到底在哪里和我们会合？”说话间，面上却没来由的一片绯红。

老四栾景天跑在队伍正中，面色阴沉，似乎很不愿开口，半晌才道：“快了！”那声音低沉，却压过了雨声、马蹄声，清晰地传入每人耳中。颜芷烟一皱眉头，正要追问，栾景天身旁一个锦衣华服、贵公子般的青年笑道：“六妹这都问了一路，放心吧，老四轻易不说话，既然他说快了，那就是真快要见到大哥了。”正是兄弟中的二哥凌霄。听到这里，颜芷烟脸上又是一红，不再说话。

在颜芷烟身后奔驰的马上，却是一名浑身染血的老人。那老人面色苍白，眼中却满是颓败。若是此刻让江湖中人见到，恐怕不会有人相信，眼前这垂死般的老人，就是曾经一月内荡平关外二十二处马贼、三次迫退鞑靼大军、只凭一己之力便创下偌大基业的传奇人物、江湖七大势力之一——龙马牧场的主人马骍麟。

看着这群年轻人面对如此险境却犹自谈笑自若，直把这场绝命追逃看若春郊试马、踏雪寻梅，老人不禁泛起一丝感慨：想当年，自己也曾有过这等豪气纵横、谈笑生死间的豪兴吧？看来如今，真的是老了。

此前之事完全是白衣侯对付龙马牧场，与这干年轻人毫无关系。但他们兄弟却能如此不惜性命，为了自己和庞大到近乎不可战胜的敌人拼死相斗。而这一切，他们都做得

白夜和七弟丰十一。丰十一和颜芷烟一样属北方人氏，不识水性，但那白夜自幼在海上长大，水性比之任平生虽然不如，却也算是一流。此番事变他得施所长，不仅自己有惊无险，看来也救了丰十一一命！

眼见两位兄弟无恙，任平生大喜，也顾不得唤醒二人，转头看向那冲上来的第三人。却见虽是重衣湿透，却掩不住眉目如黛，正是方才自己因之悔恨欲狂的六妹颜芷烟。

几人劫后余生，但想到另外的兄弟，却怎么都高兴不起来。白夜用力揉揉脑袋，忽然道：“方才我感觉到两股潜流，一股是到这里的，另一股却是朝西北而去。也许……”话未说完，任平生已然站起：“咱们马上朝西北方找找看！”

看来此谷确是从无人迹，一路上藤蔓纠葛，名震江湖的魔刀也免不了做了斩草砍树的开路柴刀。下行足有十余里，骤见陡岭拔地而起，断壁光滑，猿猴难渡，竟已是一条绝路！

任平生骤然驻足，道：“你们听！”三人凝神听去，果然远远传来暗流怒吼之声。四人对视一眼，疾奔而去。

远远地，两个人影扶持着艰难站起。四人骤然停住了脚步。无须多说什么，泪水霎时间蒙住了所有的眼睛——我们兄弟，都还在！

此地毫无人迹，松林密布，猿啼鸟鸣，清幽沉寂，竟似世外桃源。明月下只见深谷东南两边被陡壁包围，北方是冲他们到这儿的鹰愁涧水，西方却是一道万丈深渊。一时间竟是找不到离开的通路。

可是无论如何，在这等绝境之中，众弟兄无一折损，全部平安脱险，实在是天大的幸事。这群飞扬的年轻人一起应承着这奇迹一般的喜悦。谁都没有发觉，暗影中，一双阴鸷的眼睛正在阴影中注视着这群兄弟。

树影婆娑，惊鸟振翅，任平生茫然地走在这黝暗的丛林中。

明明月色如匹练垂地，眼前三尺内纤尘毕现，可偏偏三尺之外就诡异得如浓雾暗夜，只能看到一团团模糊的影子。团团暗影中似乎有无数狂躁的生命在跳动，浓重的杀机却又偏偏隐藏在其中，淡淡地刺痛你的五感，并随着你的脚步移动，让你永远只能感受到模糊的恐惧！

兄弟们在哪儿？那场重新聚义的狂欢之后，兄弟们在哪儿？芷烟又在哪儿？任平生想要发声呼唤，却惊觉自己的声音竟也无法传出三尺之外。

他总觉得哪里很诡异，却又说不上来，似乎答案就在自己身边，却偏偏寻它不出。浓重的杀机越发逼近，似乎身边已经围上了无数的危险——那种起自洪荒、人莫能抗的危险！

影子！任平生骤然发现了这诡异的来源，是影子！

月色清明，树影遍地，在这稀疏的树影当中，却少了一个应该存在的影子——地面上竟然没有任平生自己的影子！